**《检验鉴定机构从业人员行为规范》（征求意见稿）编制说明**

**一、标准编制概况**

**1．立项和起草背景**

检验鉴定行业作为一个特殊的行业，在提供检验鉴定服务的同时，还承担着全社会可信赖第三方公证的责任。即不仅要为所提供的数据报告负责，为评价结果负责，更要为社会公平公正负责。但要承担起这个重任，除了全行业的自律和严格监管之外，全体从业人员是否能够保持公平公正透明的职业操守，自觉担负起维护行业健康发展的责任是关键。作为检验鉴定行业的从业人员，“德才兼备”是最基本的要求，即不仅要有过硬的技术和业务能力，更要在行为操守上以诚信为本，坚守公平公正的原则，确保整个行业的可持续健康发展。

长期以来，我们在检验鉴定行业的机构管理和质量管控方面建立了一套行之有效的考核和评价机制，但在行业从业人员的行为规范方面缺乏统一有效的评价标准和管理依据。虽然很多检验鉴定机构内部都有相关的规定或要求，但并未上升到整个行业的统一规范，使得国家相关管理部门、行业和机构缺乏对检验鉴定行业行业从业人员的准入、考核、评价和奖惩的有效手段。亟需填补这方面的空白。

为充分发挥检验鉴定行业在服务经济、促进贸易、维护市场公平中的积极作用，中国出入境检验检疫协会做了大量的工作，在制定行业发展规划、强化行业能力建设、实施行业人才发展战略、推动行业自律和标准化建设及服务行业等方面都取得了积极的进展。本标准的起草制订就是在这样的背景下按检验鉴定机构分会确定的团体标准制修订计划实施的。

**2. 制定标准的目的和意义**

制订本标准的目的是为检验鉴定行业从业人员“职业操守”提出规范性的要求并使之标准化。目前，在技术层面，检验鉴定行业的机构和个人的行为有诸多国家标准进行规范，出现偏离标准的情况后也有一整套纠偏的系统工具可供执行。但是在职业道德和职业操守方面，机构和个人都缺乏相应的标准的指导。填补这方面的行业空白，正是制订本标准的意义所在。

检验鉴定的行业特性决定了检验鉴定机构及从业人员的职业道德与一般职业道德相比应着重关注下列几个方面：

爱岗敬业、忠于职守；诚实守信、实事求是；廉洁自律、办事公道；服务为先、保守机密；公正透明，奉献社会。

检验鉴定机构及从业人员职业道德的实践主要通过三种方式：检验鉴定机构的行业自律、检验鉴定机构内部的制度建设以及检验鉴定机构对从业人员提出行为规范要求。

通过建立团体标准，可以更好地规范检验鉴定市场秩序、建立检验鉴定机构从业人员自我约束、自我管理的机制，增强社会对检验鉴定机构的信任，提高检验鉴定结果的公信力，创造公平竞争的环境，促进行业自身健康有序的发展。

**3. 标准制定过程**

（1）2018年2月，团体标准起草计划下达，成立起草小组；

（2）2018年3月，收集并分析相关国内国际标准现状；

（3）2018年5月，完成团体标准立项提案申请；

（4）2018年9月，形成标准编制说明以及标准草案。

（5）2018年10月，完成标准征求意见稿，发往有关单位，广泛征求意见。

**二、标准制定原则**

（1）本次标准为新制定标准。在标准内容的确定中遵循应诚信管理、质量管理、风险管理及社会责任等基本原则，同时也应满足检验检测认证行业所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在参考国内外标准的基础上，兼顾内容的协调一致，尽力使标准的表述简洁易懂、减少重叠以及技术性差异。

（3）标准的制定应不低于同行业中其他技术服务领域所确定的原则和要求。

**三、主要内容的确定和说明**

**1. 主要内容确定**

在确定本标准的内容时，首先把建立检验鉴定行业诚信自律的五大基本原则作为基础，即诚信原则、利益冲突原则、保密原则、廉洁原则和公平市场交易原则。在此基础上，重点就检验鉴定机构从业人员的职业道德行为规范提出具体要求。而对从业人员的主体管理机构，即检验鉴定机构，也有必要强调其对从业人员的管理责任并提出管理性要求。无论是从业人员本身还是其主体管理机构，在履行行为规范以及管理责任时，都离不开必要的监督以及相应的处理措施，因此标准同样把监督和处理要求作为必要的部分纳入其中。

根据以上框架，标准对从业人员的行为规范要求包含了三部分：行为规范、管理要求和监督与处理。

**2. 主要内容说明**

**2.1 范围**

明确了本标准的适用范围，并与行业内的其它相关标准保持协调一致，达到互补的目的。即适用于检验鉴定行业的诚信与自律建设和遵守，也适用于检验鉴定机构之间的互相监督以及任何相关方对检验鉴定机构行为的监督。

**2.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标准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所有引用文件均适用其最新发布的版本。

GB/T 27000 合格评定 词汇和通用原则

**2.3 术语与定义**

本标准的属于与定义在GB/T 27000、GB/T 31880,GB/T 36308和GB/T 29246中均有所表述。

需要说明的是“检验鉴定机构”是我们协会的一个惯用表述，与GB/T36308-2018 中定义的检验检测机构并无本质区别。

**2.3 规范性要求**

**2.3.1 从业人员行为规范**

首先行为规范要有底线，底线是什么？外部的底线就是国家的法律法规，内部的底线就是机构的规章制度，员工手册等。标准中4.1.1就是基于这个考虑编写，具体依据是GB/T 31880-2015 4.2 法律要求条款。

4.1.2至4.1.13针对从业人员在工作中的自律行为做了具体的规定。从个人信息的真实准确性、公正性声明、利益冲突、工作的时效性要求、不受贿、言谈举止得体、遵守委托方的职业健康安全要求、尊重当地文化、团队协作等方面做了具体的要求。具体的描述依据是行业内的工作经验，原则依据来自GB/T 31880-2015 4.4.4 人员管理部分内容。

4.1.14条款是保密性要求，这是检验鉴定行业从业人员的基本要求，不可或缺，因为在工作过程中，委托方必须配合从业人员提供产品，生产，管理体系等相关信息；而有些信息涉及到商业秘密，所以保密原则必然要在本标准中提出。同时我们也看到，在GB/T 29246-2017 3.5.4 处置信息安全风险部分内容中，也有对于潜在风险加以预防和控制的要求；在GB/T27020-2016 6.1.13 也有对保密性的要求。

4.1.5 依据是行业的各个机构的基本要求，提出从业人员不得既做运动员，有做裁判员，违背利益冲突原则和公平公正原则；或者同时在几家检验鉴定机构任职，不利用工作完成的时效性，同时也增加了信息安全的管理难度。

4.1.6 检验鉴定工作中会存在标准作业流程没有覆盖的特殊情况，这种情况下要求从业人员需要及时和所在机构沟通，在机构进行技术和管理的评估以后，做出行动的指示，从业人员依据机构的指示进行下一步工作，这在检验鉴定行业里，也是经常出现的状况；所以标准里特别对从业人员提出遇到特殊情况要及时和机构汇报沟通的要求，来确保检验鉴定结果的真实有效性和准确性。

在内容的组织上，自律行为规范时还从以下七个方面进行了考虑并提出要求，包括：廉洁、公正、保密、准确高效、负责、专业知识、礼貌。具体要求体现为：

廉洁。不可利用职务之便收受利益或贿赂，或为了达成目的而行贿。此举不仅突破了检验鉴定行业从业人员的道德底线，而且可能触犯法律。不但影响公司的声誉及个人尊严，而且给自己的人格染上污点。这里所说的利益可以是：实物、现金、存单、有价证券、财产权益、职位、雇佣或契约、代为支付或免除债务、贷款、提供免费服务或优惠、为亲友提供好处、任何形式的款待、免费专车接送、超标纪念品等。

公正。所有的检验鉴定都必须公正地进行。测试完成后，测试人员必须忠实地报告数据、测试结果及其他事实，不可对结果进行不恰当地修改。验货员抽样时严格按照标准规定, 足货抽板，对特殊情况必须预先请示。不能因为与客户关系融洽与否，而影响判断时的公正性。在测试或验货时带有个人情绪，或喜或恶，都会影响检验鉴定人员的判断力。

保密。保密是检验鉴定机构重要的商业信誉之一，员工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则。保密的资料包括客户资料、样品和机构内部的一切文件，包括生产运作情况、市场策略等。

对于验货：客户的技术资料、产品设计、运作流程、与客户的来往传真包括报告、财务发票、单据、报价单等都属保密范围。

对于测试，客户的标准和文件、未经主管批核的报告、公司内部测试运作步骤和样品等均属保密范围。对于机构内部的运作，报价单、市场策略、机构业务及其运作情况分析、客户有关资料等均属保密范围。保密措施方面，客户或机构内部的文件、样品未经批准不能擅自带出。与客户的会晤必须限制在接待处或会议室进行，若有必要进入实验或其他限制区域时，必须确保其他客户的信息不被披露，且只有部门主管、经理、高级职员以及指定的员工有权与客户接触。当测试结果还未得到主管的核准时，不得向客户透露。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将客户的资料泄露给第三者。

准确高效。效率是一个人工作能力、综合素质的集中体现，给客户出具准确的结果基于丰富的专业知识和良好的职业道德精神，而高效则是对检验鉴定行业的基本要求。

负责。对自己工作负责是赢得客户信任的好方法，也是做好任何工作的基础。作为检验鉴定行业的从业人员，要有强烈的责任心，在工作中要严格按照标准或客户要求去做，不断提升自己的能力。确保客户100%满意是服务行业追求的目标，而这个目标是基于每个从业人员的一点一滴的努力，同时也体现了检验鉴定行业从业人员存在的价值。

专业知识。作为提供专业技术服务的特殊行业，具有良好的专业知识对提高检验鉴定行业的服务质量至关重要。作为这个行业的从业人员，除了必须具备扎实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外，还必须不断学习，不断吸收新知识新技术，充实自己，才能更好地适应新形势的需要。如果缺乏专业知识，即使你有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的良好愿望，也会力不从心。事实上，专业知识技能的提高不仅有助于提升自己的能力，更是增强机构保持持续的竞争能力的基本保证。

礼貌。服务行业，礼貌为先。丰富的专业知识、高效的检验鉴定服务、廉洁公正的态度，如果再加上热情礼貌的服务，将为我们迈向客户100%满意的目标奠定坚实的基础。

**2.3.2 机构管理要求**

标准的这部分主要通过对作为从业人员管理的主体，检验鉴定机构，来提出管理性要求，参考GB/T 31880-2015管理要求。

4.2.1要求建立规章制度，这是管理的基础，因此标准在这部分要求检验鉴定机构针对从业人员的培训、评价、聘用、使用、监督等方面建立规章制度制定。

同时，4.2.2、4.2.3针对从业人员资料和信息的真实性明确了检验鉴定机构的责任，包括承担因内容失实而带来的后果和责任。管理要求还针对人员的素质、业务能力和水平的提升明确了检验鉴定机构的责任。依据GB/T 31880-2015 4.3.1 人员能力。

4.2.4依据GB/T27020-2016 6.1.4 资源要求的条款，对于检验鉴定活动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重大事件、工作质量信息反馈、申诉和投诉等方面，从业人员有哪些职责和权限，在这里特别提出来检验鉴定机构需要明确告知从业人员。

其中4.2.4和4.2.5条款参考了GB/T27020-2016 6.1.4、6.1.9和6.1.10条款的内容，在本标准中明确表示检验鉴定机构的管理责任和从业人员应该配合的工作，检验鉴定机构应该告知从业人员的职责和权限范围，同时应该持续地验证从业人员的业务能力，确保其具备从业资格。

为确保廉政规则的有效落实，建立有效的投诉举报渠道和设置专职的廉政专员来处理相关事宜非常有必要。4.2.8和4.2.9提出来，就是要求从业人员能够配合机构完成申诉、投诉的处理工作，并且能够对自身工作中不符合项目进行纠正和预防。

**2.3.3 监督与处理**

4.3.1至4.3.5依据GB/T 31880-2015 4.5 责任要求的内容；为了强调对检验鉴定人员行为进行监督和评价的重要性，同时明确监督和奖惩要求，包括来自检验鉴定机构自身的监督、社会各界以及相关方的监督，标准在最后部分纳入了有关监督与处理方面的要求。

一旦发生违反有关原则的人和事，必须及时进行调查和处理，处理按情节和后果的严重程度可以从口头或书面警告到除名不等，直至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当事人的刑事责任。对出现廉政问题严重的部门，应当追求部门主管领导的责任，乃至上级领导的责任。

**2.4 参考文献**

标准在最后还把在推行检验鉴定机构从业人员行为规范过程中可能参考到的标准、规范和条例进行了识别，以便在标准实施过程可以参照执行。